

卫生部：今年全面推开8类大病保障

尿毒症等重特大疾病将补偿90%

□据《新京报》

卫生部日前表示，今年要全面推开尿毒症等8类大病保障，在1/3左右的统筹地区将肺癌等12类大病纳入保障和救助试点。通过新农合与医疗救助的衔接，使重特大疾病补偿水平达到90%左右。

据统计，目前我国城镇职工医保、居民医保和新农合三项基本医保已经覆盖13亿人，覆盖率达到95%以上，基本药物制度已在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实施。然而，依然有50来种疾病，可能导致部分家庭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

为解决这种状况，我国推行了大病医保政策。据介绍，2010年，我国启动提高儿童白血病、先天性心脏病保障水平试点工作。2011年年底我国已在93%的统筹地区开展大病保障试点。一些地区将重症精神病、结核病、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终末期肾病(尿毒症)、艾滋病机会性感染等6种重大疾病纳入保障范围，逾20万名患者已获补偿。

卫生部表示，今年，我国将把这8种病的大病医保全面推开。从全国来说，有些地方是通过政府的财政给予支持，有些地方是通过医疗机构的优惠，有些地方是通过慈善基金，比如红十字基金等，还包括一

些社会团体等各种力量的共同合作。

据了解，通过一系列措施，我国个人卫生费用发生重大结构性变化。个人卫生支出比重由2008年的40.4%下降到2010年的35.5%。卫生筹资结构趋向合理，健康公平性逐步改善。公立医院医药费用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按可比价格计算，公立医院门诊和住院费用涨幅年均下降3~4个百分点。

卫生部表示，到2015年，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360元以上，城镇职工医保、居民医保和新农合三项基本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均达到75%左右，继续降低居民的个人医药费用负担。

相关链接

尿毒症等8类大病：儿童白血病、儿童先天性心脏病、终末期肾病(尿毒症)、乳腺癌、宫颈癌、重症精神病、耐药肺结核、艾滋病机会性感染。

肺癌等12类大病：肺癌、食道癌、胃癌、结肠癌、直肠癌、慢性粒细胞白血病、急性心肌梗死、脑梗死、血友病、I型糖尿病、甲亢、唇腭裂。

购含麻黄碱类药品须亮身份证

□新华社北京9月4日电(记者 胡浩)

记者4日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了解到，为防止含麻黄碱类复方制剂流失进入制毒渠道，我国将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专项整治。专项整治行动将在全面加强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的基础上，以含麻黄碱类复方制剂为重点品种，以流通环节为重点环节，全面加强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和含麻黄碱类复方制剂管理，遏制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特别是含麻黄碱类复方制剂流失的严峻势头，维护正常药品生产经营秩序。

专项整治的内容包括加强对生产经

营企业的监管，严格控制麻黄碱类原料药审批；结合药品电子监管，突出抓好批发环节监督检查，确保流向可控；进一步规范零售行为，含麻黄碱类复方制剂零售时必须查验、登记购买者身份证。

相关链接

部分含麻黄碱常见药

感冒类：白加黑、新康泰克、日夜百服宁等。

滴液类：呋麻滴鼻液等。

糖浆类：天一止咳糖浆等。

两男子拦截日本驻华大使座驾摘旗被行政拘留

□新华社北京9月4日电(记者 卢国强)

北京警方4日公布日本驻华使馆车辆国旗被强摘事件的调查处理情况。

据北京市公安局通报，2012年8月27日下午，日本驻华大使座车行至北京市东北四环路时，被社会车辆拦停，车上悬挂的日本国旗被强摘。

事情发生后，北京警方立即组织开展

调查工作。29日下午，警方在河北省沧州市将实施上述行为的郭某某(男，23岁，河北省人)、夏某某(男，25岁，黑龙江省人)查获，二人承认了拦停一辆悬挂日本国旗的使馆车辆并将国旗摘走的违法行为。

公安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相关规定，对郭某某、夏某某予以行政拘留。另，驾车路经此处的刘某因阻碍了使馆车辆正常行驶，被公安机关予以警告。

连霍高速公路瓜州至星星峡段通车 新疆与内地高速公路首次实现连接

□新华社兰州9月4日电(记者 王衡)

记者日前从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获悉，自江苏连云港至新疆霍尔果斯口岸的连霍高速公路(G30)瓜州至星星峡路段近日正式通车，新疆与内地高速公路首次实现连接，并缓解了长期以来新疆与甘肃交界处的星星峡交通拥堵问题。

瓜星高速公路起终点分别位于甘肃省瓜州县和甘肃与新疆交接处的星星峡，已与建成通车的星星峡至新疆哈密高速公路连接。

据介绍，连霍高速公路途经江苏、安徽、河南、陕西、甘肃、新疆六省区，是我国目前最长的横向快速陆上交通通道；它是新疆通往内地的第一条高速公路，也是目前唯一的一条。

延安特大交通事故26名遇难者家属签赔偿协议

□新华社西安9月4日电(记者 梁爱平)

记者4日从陕西延安“8·26”特大交通

事故善后处理部门了解到，35名遇难者DNA鉴定结果已经确认，目前共有26名遇难者家属签署了赔偿协议。

“骑电动车须考驾照”系误读

专家称电动车不可能划入机动车，相关国标正在修订

□据《京华时报》

近日有媒体报道，“时速在20公里以上、50公里以下的电动车需上牌再上路，驾驶员还需考驾照买保险”，消息一出，即在网上传播，引起了广泛关注。3日，《电动自行车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制定协调小组专家陆金龙证实，该消息是“误读”，他表示，电动车不可能划归为机动车，也就是说，骑电动车并不需要“考驾照买保险”。

网友担忧电动车上路受限

网上传闻的说法来自9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这一新国标对轻便摩托车进行了重新定义，描述成“时速20公里以上、50公里以下用电动机驱动的车辆归为摩托车”，这种说法“连累”到了此前就备受争议的电动车。

有众多网友提出，摩托车是作为机动车来管理的，并且全国不少城市“禁摩”。这样的话，是不是说时速20公里以上的电动车也要纳入机动车范畴来管理，也要像“禁摩”一样被限制上路呢？

电动车不划入机动车管理

3日，《电动自行车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制定协调小组专家、中国自行车协会助力车委员

主任委员陆金龙表示，“考驾照买保险”说法是对标准的误读，“电动自行车不可能划入机动车”。

陆金龙说，8月14日，由国家标准委联合公安部、交通部以及有关专家先后召开了两次研讨会，并于8月16日公布了明确的三项意见。其中包括：近期不会出台有关电动自行车的新管理办法，因此目前针对电动车的相关管理不会有变化；正在修订中的电动自行车新国标，修订将不受限于刚刚开始实施的《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在电动自行车新国标修订完成后，《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中有关电动自行车的表述将随之作梳理和修改。

电动车新国标拟明年发布

记者了解到，目前，电动自行车新国标正在紧张修订过程中，已修订到第十一稿，有望明年发布。针对时速和重量问题，新国标或将放宽标准，将最大时速从20公里放宽到不超过28公里。与此同时，对安全性能比如制动、防盗、阻燃、模拟提示音等方面将大大提高要求。

另外，早在2009年12月，国标委就发布声明，明确表示超标电动车就是摩托车观点不确切，“电动自行车与电动轻便摩托车是具有明显不同特点的两种产品，认为重量超过40kg、车速超过20km/h的电动助力自行车是摩托车的观点是不确切的”。

奔腾 BESTURN
进 取 不 止

超值购车季 奔腾最给力!

99800!

奔腾B70开回家!!

洛阳亿众一汽奔腾4S店
抢购热线：65962222
地址：洛阳新区政和路3号